

陵政办发〔2022〕10号

**陵川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关于印发陵川县 2022 年衔接推进乡村振兴
补助资金实施方案的通知**

各乡镇人民政府，县直有关单位：

《陵川县 2022 年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实施方案》已经县人民政府同意，现印发给你们，请认真遵照执行。

陵川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2 年 4 月 8 日

（此件公开发布）

陵川县 2022 年衔接推进乡村振兴 补助资金实施方案

根据中央、省、市相关项目资金文件精神，结合省乡村振兴局提出的“冬季行动”要及早谋划项目，及时匹配资金的总要求，同时，按照中央和省级对衔接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管理办法中对资金支出的方向和比例，以及“不得简单切块到乡镇、部门和有关单位”的要求，结合我县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衔接的实际，制定本方案。

2022 年我县衔接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的总体思路是：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和省委农村工作会议精神，坚决守住不发生规模性返贫底线，聚焦产业促进乡村发展，深入推动三产融合，积极拓展就业增收渠道，深入扎实推进乡村建设，持续引深人居环境整治，加快县域内城乡融合发展，推动清凉绿色秀美幸福新陵川建设迈出新步伐。

一、资金来源

2021 年 12 月 8 日《山西省财政厅关于提前下达 2022 年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晋财农〔2021〕131 号）文件，下达我县第一批财政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 4847 万元，其中：中央资金 4760 万元，少数民族发展资金 87 万元。

二、安排原则

（一）**优先产业发展**。按资金总量不低于 55%用于特色产业

的扶持。重点支持市场前景好、带动能力强、可持续发展的乡村旅游康养产业、特色中药材、种养殖业和农副产品加工业、帮扶基地。资金扶持的主体以村级集体经济为主，同时兼顾龙头企业、专业合作社、现代产业园区、致富带头人。

（二）注重补齐短板。对脱贫村、非贫困村在人居环境等方面存在突出问题，严重影响群众生产生活的项目，给予必要扶持。同时，围绕太行一号、重点公路沿线的环境整治，对部分村庄村容村貌整治给予支持，逐步解决“视觉贫困”的问题，打造示范村。

（三）支持先行示范。对于乡村振兴有示范引领作用的示范村、重点项目，适度给予支持。

（四）坚持择优扶持。在坚守全县不发生规模性返贫的前提下，对乡村振兴补助项目实行竞争申报，择优扶持，综合考虑项目实施主体的组织管理能力、辐射带动能力、自筹资金能力和项目的经济和社会效益。不搞平均分配，不撒胡椒面，通过财政资金引导，带动社会资本投入。

（五）强化绩效管理。对列入扶持范围的项目，加强绩效管理目标责任制，强化监管，跟踪问效，确保扶持资金发挥最大效益。

三、资金安排计划

（一）产业发展扶持资金。计划安排 3370 万元。其中：

1. 旅游康养产业扶持资金 770 万元。根据全县旅游康养产业总体规划，重点支持“太行一号”沿线脱贫村、乡村振兴示范村

以项目资本金入股、提升基础设施、收储闲置宅基地、建设康养接待设施等方式，发展旅游康养产业。实施地点：古郊乡马武寨村、西庄上村，潞城镇苇水村，六泉乡大王村、佛山村。（责任单位：文旅局、文旅康养产业发展中心）

2. 中药材产业扶持资金 1500 万元。重点支持中药材示范基地范围内的中药材野生抚育、种植、规范化基地建设、中药材加工转化和提纯等现代化项目建设。实施地点：平城镇中药材园区，中药材野生抚育、标准化种植示范基地。（责任单位：中药材产业发展中心）

3. 特色种养殖业扶持资金 450 万元。重点支持肉羊集约化圈舍养殖，特色果、蔬、菌及技术培训基地建设。实施地点：平城镇肉羊养殖项目，礼义镇梁泉村、苏村圈舍养殖项目，崇文镇炉家村圈舍养殖项目、中药材加工项目、小召村干果经济林项目，礼义镇小平村、申庄村、东街村果园建设，夺火乡勤泉村梨园管护加工项目，潞城镇上郊村产业园区项目。（责任单位：乡村振兴局、畜牧兽医服务中心）

4. 农产品冷链仓储、龙头企业、合作社奖补资金 450 万元。对带农益农能力强的重点龙头企业、专业合作社规模扩张、能力提升、市场开发进行奖补。（责任单位：乡村振兴局）

5. 移民后续扶持资金 200 万元。围绕易地扶贫搬迁集中安置小区劳动力稳定就业，扶持劳动密集型就业项目，扩大搬迁户就近就业覆盖面。实施地点：附城镇附城村产业基地。（责任单位：

乡村振兴局)

(二)示范村、重点公路沿线村村容村貌提升资金。计划安排 1477 万元。

1.重点村庄环境整治 1390 万元。对人口较为集中的脱贫村、乡村振兴示范村、重点公路沿线村等环境整治提升给予支持。具备条件的乡镇集中支持 1-2 个高标准示范村建设。实施地点：崇文镇小召村，潞城镇上郊村、苇水村，礼义镇平川村，附城镇附城村、鼻良掌村，杨村镇杨村村，马圪当乡后郊村，古郊乡汲好水村，夺火乡凤凰村。(责任单位：乡村振兴局)

2.少数民族发展扶持资金 87 万元。由统战部门按专项资金要求进行安排，重点要支持少数民族特色产业发展。实施地点：附城镇、平城镇、礼义镇。(责任单位：民族宗教局)

四、保障措施

(一)切实加强组织领导。把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使用管理作为推动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有效衔接推进乡村振兴的重要措施，在县委农村工作领导小组统一领导下，专项成立由县长任组长的涉农资金整合领导小组，分管副县长任副组长，农业农村局、财政局、乡村振兴局及各涉农部门负责人、各乡镇乡镇长为领导小组成员，全面统筹涉农资金整合工作。领导小组下设项目管理办公室和资金管理办公室。项目管理办公室设在县乡村振兴局，主要负责部门和乡镇年度项目的收集、汇总、审核，编制资金使用方案，报领导小组审定，同时做好项目实施和绩效考

核工作；资金管理办公室设在县财政局，主要负责统计汇总中央、省、市、县下达的财政资金，并依据方案和项目责任主管部门及乡村振兴局审核后的陵川县 2022 年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计划表分配下达各项目责任单位资金；各相关部门和乡镇作为项目实施和管理主体，具体负责项目的规划设计、立项上报、组织实施、公开公示、质量监管和竣工验收等工作，确保项目按期保质完成。领导小组定期召开联席会议，研究解决资金使用管理过程中出现的各类问题，坚决杜绝“各自为政、条块分割，沟通不够、协调不畅，多头申报、重复建设”等现象，确保资金监督管理到位。

（二）加快推进项目实施。凡使用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的项目，均要签定项目实施责任书，明确项目建设内容和规模、建设周期、责任主体、带动情况和预期效益。所有项目必须做到当年开工、当年完成、当年验收，资金支出率达到 90%以上、剩余资金次年 6 月前全部支出。各项目主管部门、各乡镇要确定专人负责，组织工作专班，明确任务书、路线图、责任状，全力推进项目实施，及时拨付项目资金。各项目实施主体要严格按照项目批复的建设内容、建设规模、质量指标和时间节点，精心组织施工，按时、按质完成项目建设，并及时申请上级相关部门验收和资金拨付。对因特殊情况在限定时间不能完成建设任务的项目，由主管部门和乡镇向县涉农资金整合领导小组及时报告情况，进行必要的调整或项目终止。

（三）加大公开公示力度。按照资金分配规范、使用范围明晰、管理监督严格、职责效能统一的要求，做好从项目立项到竣工验收、资金使用、资产确权、收益分配全过程的监管，各乡镇、各相关部门要不折不扣执行涉农整合资金管理办法。严格实行项目资金公开公示制度，充分尊重人民群众的“知情权、话语权、参与权、监督权”。各部门、各乡镇要在单位和乡镇政府所在地、县政府门户网站和主要媒体、项目村村务公开栏公开公示，公示时间不少于10天，内容包括项目名称、实施地点、建设任务、补助标准、资金来源及规模、实施期限、实施单位及责任人和绩效目标、带农益农机制等，并留存影像资料。对公开公示环节图形式、走过场的现象，要及时终止项目资金扶持。同时，财政、审计、纪委监委要加强对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使用情况的全过程检查监督，发现问题，及时纠正，对违规使用资金情节严重的，要依法追究当事人的责任。

（四）开展项目绩效评价。把使用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使用和项目建设绩效考评作为提升工作水平的重要手段，县财政局、乡村振兴局、各业务主管部门和各乡镇，都要及时开展项目绩效评价工作，按照“指标科学、操作简便、结果公正”的原则，进一步完善绩效考评制度，对资金的安排分配、使用管理、项目效益等情况进行全面考评，健全考评机制和评价指标，推行项目建设中期评估和结果评价，将考评结果作为各乡镇、各部门年度工作绩效考评的一项重要内容，确保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

资金工作务实、过程扎实、结果真实，推动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取得明显成效。

附件：陵川县 2022 年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计划表

附件

陵川县 2022 年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计划表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性质	建设任务	项目实施地点	时间进度	负责单位	项目资金规模及来源		绩效目标
							合计		
总计							4847	4847	
一、特色产业			小计				3370	3370	
1	乡村旅游 农林文旅 康养	新建	“太行一号”沿线脱贫村以项目资本金入股、收储闲置宅基地、建设康养接待设施、扶持脱贫户建设农家乐等方式，发展旅游康养产业。	古郊乡马武寨村、西庄上村，潞城镇苇水村，六泉乡大王村、佛山村	2022 年 3 月-12 月	文旅局、文旅康养产业服务中心	770	770	通过项目实施，带动我县乡村旅游发展，通过农家乐、旅游驿站增加村集体增收。
2	中药材产业扶持	新建	中药材园区建设、中药材野生抚育、种植规范化基地建设。	全县	2022 年 3 月-12 月	中药材产业发展中心	1500	1500	建设中药材园区，带动我县中药材种植发展，保障群众增收。
3	特色养殖业扶持	新建	具有发展潜力的村为重点，对达到一定规模、辐射带动成效明显的项目，给予适当扶持。	平城镇、礼义镇、崇文镇	2022 年 3 月-12 月	畜牧兽医服务中心	250	250	通过药茶项目实施，带动农户增收。
4	特色种植业扶持	新建	具有发展潜力的村为重点，对达到一定规模、辐射带动成效明显的特色种植项目，给予适当扶持。	崇文镇、礼义镇、潞城镇、夺火乡	2022 年 3 月-12 月	乡村振兴局	200	200	辐射带动成效明显的特色种植项目，带动群众积极参与产业发展。

陵川县 2022 年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计划表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性质	建设任务	项目实施地点	时间进度	负责单位	项目资金规模及来源		绩效目标
							合计		
5	龙头企业、合作社扶持	新建	对带农益农能力强的重点龙头企业、专业合作社规模扩张、能力提升、市场开发进行扶持。	龙头企业、合作社	2022 年 3 月-12 月	乡村振兴局	300	300	通过对龙头企业、合作社进行扶持，解决农产品销售难的问题。
6	农产品冷链仓储	新建	建设 1 处农产品冷链仓储。	潞城镇	2022 年 3 月-12 月	乡村振兴局	150	150	建设 1 处农产品冷链仓储，解决农产品反季节销售。
7	易地扶贫搬迁集中安置点后续产业扶持	新建	集中安置点就业项目的扶持。	附城村	2022 年 3 月-12 月	乡村振兴局	200	200	保障搬迁人口就近就业有充足的岗位。
二、基础设施			小计				1477	1477	
8	重点村庄环境整治第一批	新建	用于解决乡村环境整治。	全县	2022 年 3 月-12 月	乡村振兴局	1390	1390	用于解决乡村环境整治，提升农村基础设施建设水平。
9	少数民族发展	新建	解决少数民族村庄的基础条件。	礼义镇、平城镇、附城镇	2022 年 3 月-12 月	民族宗教局	87	87	通过项目实施，提升少数民族集聚区生产生活环境，引导农户积极参与经济发展。

抄送：县委办公室，人大常委会办公室，县政协办公室，县法院，
县检察院，新闻媒体。

陵川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2 年 4 月 8 日印发
